彰化縣政府第3屆「尋找彰化味~ 微電影創作獎徵選」活動 參賽切結書

一、參賽者 (授權代理人)	参加彰化縣政府第3屆「尋找彰化味~ 微電影創作獎
徵選」活動 (下稱本活動)之	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作品,保證遵循下列事項,如有違
反,願負一切法律責任:	
(一)參賽者擁有完全履行並簽署本	切結書之權利與權限。
(二)參賽者之參賽作品著作內容、	圖片及音樂等皆為自行拍攝與創作,或已取得著作人
之合法授權。	
(三) 參賽作品絕無侵害任何第三者	广之著作權、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。
(四)參賽者不得 在本活動結束之 前	「運用同一參賽作品同時參與其他類似競賽,且參賽者
之參賽作品須未曾公開發表與	2未曾參與其他比賽。
二、參賽作品 如有獲獎 ,茲同意:	
(一)上述獲獎作品,凡涉及著作則	才產權,由彰化縣政府取得全部權利(如重製、公開
演出權、公開上映權等),且	1有權逕做各種形式之運用。
(二) 承諾不對彰化縣政府行使著作	F人格權,且不得將本獲獎作品重製、改作(包括但
不限於光碟片型式、改作各種	直語版)或部分剪輯後,參加其他國內外活動。
(三)參賽作品若為2人以上之共同]著作,由授權代理人代表簽署時,授權代理人保證已
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,並經名	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(並檢附其他著作人之授權
書)代為簽署本切結書,並代	六為領獎。
此致	
彰化縣政府	
立切結書人: (簽名或蓋	· [章] 身分證字號(或護照號碼):
聯絡電話:	
是否成年:□ 是 □否	
立切結書人未滿 20 歲須經法定代理人簽	章
法定代理人:(簽名或蓋	董章) 身分證字號(或護照號碼):
聯絡電話:	

日

中華民國 111 年

共同創作人授權書

本人	兹授權	(授權	崔代理人 <u>)</u> 因參	-加彰化縣政府第3
屆「尋找 :	彰化味~ 微電影創作獎徵	【選」活動相	關事宜,代為多	簽署「參賽切結書」
並代表於	活動期間及後續得獎撥款	作業統一聯絡	8窗口及領取獎	項。本人對該切結
書所生之	任何法律責任,願負連帶	責任。		
此	致			
彰化縣	系政府			
,,				
立挖	受權書人:(簽名或蓋章)		
身分	} 證字號:			
聯系	終電話:			
	_			
立持	受權書人未滿 20 歲須經法	定代理人簽章	Ī	
法定	定代理人:(簽名或蓋章)		
身分	分證字號:			
聯系	終電話:			
	中 華 民 國 111	年	月	日

肖像權使用同意書

本人(甲方)	(被拍攝者)同意並授權拍攝者(乙方)
	及乙方所代表之參賽團隊拍攝、修飾、使用、公開展示本人
	首使用於彰化縣政府第3屆「尋找彰化味~ 微電影創作獎徵選」
活動,作品名稱:	\$ \(\ \) \(\)
本人同意上述作品	品(內含上述授權之肖像),拍攝者就攝影著作享有完整之著作
權。	
立同意書人	
甲方:	(簽名或蓋章)
身分證字號:	
聯絡電話:	
(未滿 20 歲者應	請法定代理人簽章)
法定代理人:	(簽名或蓋章)
身分證字號:	
聯絡電話:	
乙方:	(簽名或蓋章)
身分證字號:	
聯絡電話:	
(未滿 20 歲者應	請法定代理人簽章)
法定代理人:	(簽名或蓋章)
身分證字號:	
聯絡電話:	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